泉民函〔2021〕100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第2021544号提案的答复函

章金良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数字化智能社区治理工作的几点建议》（第2021544号）收悉，由我单位会同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办理。我局高度重视提案办理工作，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成立泉州市民政局2021年度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推动办理质量和办理进度“双提高”。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

一、加强数据资源共享力度

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于2019年全面建成市政务数据汇聚与共享应用平台，截至目前，平台汇聚省、市、县三级数据总量已超26亿条，形成了市级人口、法人、社会信用等基础数据库，具备基本数据支持服务能力，已为全市各级各部门提供1400多项数据批量交换服务，发布200多个API接口，为市县两级多个应用平台（系统）提供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服务。市公安局将强化联通联建，以智慧城市建设为依托，将智慧社区建设与综治网格平台、城安系统、雪亮工程等项目有效打通，在社会管理、民生服务等方面发挥整体治理效能。

二、推动基础设施智能提升

我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服务站规范化建设的通知》，指导社区服务站实行“一站式”服务，采取“前台一同受理、后台分类处理、分片区网格化管理”的工作模式，与社区网格化社会服务管理工作有效衔接。完善社区服务站功能，推动社区服务站与一体化行政审批系统平台对接，打造“便民15分钟服务圈”。同时，按照省上部署，全面推广应用全国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信息系统，实现村（居）委会信息集中汇聚、统一管理、动态更新。市住建局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将安防监控设施、道闸门禁系统等纳入整治提升范畴。自全面启动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行动以来，积极争取上级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截至2020年底，全市完成240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重点开展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建设改造等工作， 惠及9万户家庭。简化专项维修资金申请程序，充分发挥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在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更新和改造中的作用，支持住宅小区安防设施设备的改造及升级。

三、促进多元主体协同共治

近年来，我局积极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探索建立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通过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议事、管理社区事务、参与和享受社区服务，推进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渠道，增强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市公安局积极推动各地政府将智慧社区建设维护纳入“社区公维金”范畴，加大对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投入。探索市场化运作机制，引入有实力、有技术的安防企业，为社区居民提供多种增值服务，实现社区、安防企业、政府部门多方共赢的局面，为全面推广智慧社区建设打下坚实基础。同时，我局积极推动基层群众参与民主协商，指导城乡社区充分利用社区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现代化手段开展线上协商，收集解决群众问题，提升线上服务能力。

四、开展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市政府出台《加快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新格局的实施意见》，2020年起连续两年将智慧安防小区纳入市委、市政府“强基促稳”三年行动重点项目，推动构建“党政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市公安局联合住建局、资源规划局等出台《关于全市推广开展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指导意见》，根据项目情况以及社区类型提出建设指导方案，指导各地有序、规范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同时，通过优化升级高清视频监控、车牌识别、门禁系统，安装无线WIFI电子围栏、人脸识别等设备，引入RFID、NB-IOT等物联网技术，不断升级丰富智慧安防小区前端感知设备。通过建设“泉州智慧社区防控平台”，汇聚前端智慧感知设备海量数据，构建实战运用、动态监测、预警预报功能模块，提升对社区的精准防控能力。截至目前，平台共联网接入智慧安防小区316个，接入人脸及车辆识别设备777套、视频监控1674路，安装智能门禁设备1135套，采集小区感知数据1530余万条。

五、做好智慧物业小区建设

市住房和城市建设局督促指导各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做好辖区物业住宅小区人员密集场所的视频监控建设情况的调查摸底工作。对尚未安装视频监控的场所，配置符合联网应用建设要求的监控设备，逐步推进物业住宅小区的门岗、公共停车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实现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全覆盖。对已经安装视频监控系统的场所，逐步完善智慧化改造，最终实现“雪亮工程”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同时，通过搭建物业管理监管平台，搭设物业管理、业主大会和业委会管理、招投标管理、第三方评估监理、专家与专家库管理等模块，对物业企业、物业项目、项目经理、业主大会的筹备与成立、业委会的选举换届与成员变更、前期物业招投标、物业专家的申请培训和考核等进行线上监管，做到数据联网，进一步规范物业企业和业委会行为，推进全市物业服务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发展。

六、提高掌上便民服务水平

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印发《泉州市数字泉州建设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闽政通“泉服务”推广应用的通知》、《关于要求第三方平台服务事项限期入驻闽政通泉服务的函》等文件，持续整合各部门行政服务、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资源，将分散在众多部门的网上办事服务入口集成到“泉服务”小程序，覆盖至全市、县（区）、乡镇（街道）和社区（村）多级政府部门、单位。“泉服务”升级以来已陆续增加i石狮、i晋江、泉医疗、泉交通、惠便民、德化一起成长等服务事项，已上线便民服务事项扩大至69项。2021年，还将启动“百项服务”入驻攻坚计划，全力冲刺2021年入驻服务数量达100项的建设目标，进一步丰富便民服务事项。

七、优化掌上便民服务体验

针对老年人使用电子设备、互联网服务产品的特点，数字泉州建设办公室将指导各入驻单位对“泉服务”小程序中可能存在的操作界面过于繁琐、交互信息量过大、二级页面过多、字体大小、颜色使用、图标造型未适配老年人的分辨和使用等问题进行整改，并结合泉州数字化技术优势，对面对公众的闽政通“泉服务”小程序进行“人性化”、“适老化”改造，进一步提高我市智慧社区互联网服务质量，为社区居民提供更丰富更便捷的互联网生活，不断增强老年人使用政府互联网服务产品的自信心和幸福感。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提案建议和民政职责，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安排，积极协助配合有关部门，不断加强智慧社区建设工作，持续提升我市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领导署名：李玉霜

联系人：柯超岚

联系电话：22500623

 泉州市民政局

 2021年7月27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